

证券代码：601369

证券简称：陕鼓动力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01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贷款对象：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- 委托贷款金额：1.5 亿元
- 委托贷款期限：3 年
- 贷款利率：4.99%

一、委托贷款概述

（一）委托贷款基本情况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拟向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秦风气体”）提供人民币 15,000 万元委托贷款。

- 1、委托贷款用途：用于偿还委托贷款。
- 2、委托贷款期限：3 年。
- 3、委托贷款利率：4.99%。
- 4、还本付息方式：按年付息，到期一次还本。
- 5、还款资金来源：秦风气体经营现金流入等。
- 6、本次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该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本项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委托贷款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开始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公司全体董事的 0%。

二、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8 号综合楼 7 楼
- 3、主要办公地点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8 号综合楼 7 楼

4、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

5、法定代表人：李宏安

6、注册资本：5 亿元人民币

7、经营范围：工业气体项目的开发与建设；工业气体设备的研发、成套、采购及销售；气体应用技术的开发、销售及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8、秦风气体最近一年（经审计）和最近一期（未经审计）的财务状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	总资产	净资产	营业收入（本年累计）	净利润（本年累计）
2017 年	23.86	3.74	7.53	0.40
2018 年 9 月	25.47	4.58	7.81	0.76

三、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

- 1、本次委托贷款目的在于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营效率，满足秦风气体资金需求；
- 2、本次委托贷款的资金属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

四、风险及防范措施

本次委托贷款风险主要为秦风气体的流动性风险，即秦风气体自有资金不足，到期无法按约偿还贷款本息。

主要采取以下风险防范措施：

1、加强项目公司应收账款管理

秦风气体督促各项目公司制定应收账款清零计划，每月动态跟踪进展，并在经营会通报。

2、制定项目公司分红计划

秦风气体财务部制定项目公司分红管理办法，严格项目公司分红管理，确保分红实付到位。

五、在本次委托贷款业务发生前，公司对外委托贷款（合并）余额为 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